

十二年課綱原住民族教育議題學習內容相關教案研發交流工作坊計畫(桃園場)

1、依據

(1)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十二年課綱原住民族教育議題推廣計畫」。

2、緣起

依憲法增修條文第十條第十一項及第十二項、《教育基本法》第二條第二項及第四條、《高級中等教育法》第四十三條第三項、《國民教育法》第八條第二項、《原住民族基本法》第七條、《原住民族教育法》第二十七條及第二十九條、《原住民族語言發展法》第十九條之相關規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於研修及審議階段，針對原住民學生之傳統民族文化教育需求(即民族教育)以及全體學生對原住民族之認識(即多元文化教育)，無論在總綱課程架構及實施要點，或各領綱學習重點及實施要點之中，皆納有原住民族相關規定。

相較於舊課綱內容，新課綱各部定領域科目有關原住民族或少數族群相關規定，無論深度及廣度，均有明顯之提昇。更為系統性且完整地呈現原住民族文化面貌及當代議題，尤其在部定領域學習重點之學習內容中明確納入若干原住民族相關條目。同時，原先不太會出現原住民族的領域科目，也開始規定應明確融入該族群素材。

前述新課綱於部定領域更為具體且豐富的原住民族相關規定，有助於實現原住民族教育法第二十七條所規定：「各級各類學校相關課程及教材，應採多元文化觀點，並納入原住民族歷史文化及價值觀，以增進族群間之瞭解及尊重。」而在新課綱正式實施後，各界更關心前述課程內容之變革，如何於教科書編審、學校課程發展以及第一線教師備課與教學過程中實踐。

由於我國對原住民族文化復振以及當代議題之研究，算是相當晚近於民主化過程中才開始大量推動，目前雖累積一定之學術研究成果，但絕大多數中小學教師對之並不熟悉，無論在師資職前教育或在職進修階段，少有機會接觸之。第一線學校及教師在實踐新課綱部定領域原住民族相關學習內容的過程中，勢必在教學資料之取得以及相關教育專業知能之增能上，遇到相當之挑戰，甚至危及課綱理想之落實程度。

為協助各級學校及教師面對此一挑戰，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實施「十二年課綱原住民族教育議題推廣計畫」，推動十二年課綱原住民族教育議題相關規定整理與分析、特定領域科目學習內容補充教材撰寫、原住民族教育議題相關學習內容諮詢宣導等工作。本計畫擬在前階段成果基礎之上，依各方回饋意見，調整實施策略，進一步陪伴基層教師，增進其對部定領域原住民族相關學習內容條目意旨之認識與理解，並自主發展相應之教學參考資料，促進新課綱中原住民族教育及多元文化教育理念之實現。

3、目的

- (1) 深化參與教師對於原住民教育學習的認知與使命感，提振校師對於族群文化資源保存的熱情與延續性。
- (2) 延續前階段工作成果，持續陪伴各部定領域課程教師熟悉十二年課綱原住民族教育議題相關課程內容背景知識，並實際產出教案。
- (3) 與各級國教輔導團、學群科中心、議題中心或教師社群合作，培訓各學習階段及分區種子教師，並推動基層教師主動投入部定領域課程原住民族相關學習工作。
- (4) 推動部定領域課程原住民族學習內容教學參考資料，有關原住民族學習內容的知識背景了解，就學習條目作為本類教學參考，融入原住民教育議題課程模式。
- (5) 營造原住民族教育議題(多元文化教育面向)教學支援網絡。

4、辦理方式

(1) 辦理單位：

1、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2、承辦單位：國立東華大學原住民族學院原住民族課程發展協作中心、桃園市立羅浮高中

(2) 辦理日期：113 年 10 月 03 日（星期四）～10 月 04 日（星期五）。

(3) 辦理地點：桃園市立羅浮高中、大溪三橋渡假旅店。

(4) 預計招收名額：預計招收 25 位學員

(5) 參加對象：(若報名踴躍，將以下列身分別由上而下順序優先錄取)

1. 各縣市國高中小教師(含代理老師)
2. 對原住民族議題有興趣之實習老師。
3. 各大學師資培育學生。
4. 對原住民教育議題有興趣的社會人士。

5、聯絡方式：

聯絡人：國立東華大學原住民族課程發展協作中心 溫宸沫 專任助理。

聯絡電話：03-8905936 聯絡信箱：abus@gms.ndhu.edu.tw。

(6) 經費：由「十二年課綱原住民族教育議題推廣計畫」項下經費支應。

(7) 本課程提供與會人員膳食，敬請相關單位惠予與會人員公(差)假登記。

5、預期效益

- (1) 藉由教案研發交流工作坊，提供教師平台共同探討當今原住民教育（國民教育階段以至於未來生涯發展階段）政策實施與現場執行面的思索，讓參與教師將相關

概念帶回學校實際教學，並提供建設性建議供政策面之參考。

- (2) 藉「部定領域課程原住民族相關學習內容種子教師培訓活動」，促使教師瞭解十二年課綱中與原住民族之相關規範及相關學習內容，並能確實落實之。
- (3) 藉由教師研發之原住民族相關學習內容教案，相互研討豐富教師有關此議題學習內容之理解與應用，解決現場一般教師教授原住民族相關課程之困境。
- (4) 提倡並普及化新課綱內容，企以激勵更多人投入原住民族教育工作。
- (5) 藉由部落參訪踏查，更深入了解原住民族社會制度與文化

6、研習時數：全程參加者核發 12 小時研習時數（第一日 6 小時、第二日 6 小時）。

7、報名方式：

- 1、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9 月 25 日(星期三)止，**本研習活動提供有需求者之免費住宿。**有教師證或公私立學校或公家單位人員者請提供服務證明照片。
- 2、教師請至全國教師網線上系統報名+填報 google 表單
- 3、非教師身分只需填報填報 google 表單
- 4、Google 表單：<https://forms.gle/7sZavHS25i8voSrQ7>



8. 參與工作坊注意事項：

- 1、請每位參加者務必攜帶筆電，並於活動結束繳交修正後之教案作業。
- 2、審核通過之教案作業將支付稿費並授權主辦單位使用分享之。

8、活動流程：

1、第一天流程(10/3)

教案工作坊教師研習桃園場			
時間	課程內容	講師	備註(地點)
8:30	桃園高鐵站發車		桃園高鐵站
9:00	中壢火車站發車		中壢火車站
10:00-10:30	報到	國立東華大學原住民課程 發展中心	桃園市立羅浮高中
10:30-12:10	原住民族知識體系與 原住民族教育	汪明輝教授	桃園市立羅浮高中
12:00~13:30	午餐	國立東華大學原住民課程 發展中心	桃園市立羅浮高中
13:30~15:10	教案撰寫實務	張振坤主任	桃園市立羅浮高中
15:10~15:20	休息	國立東華大學原住民課程 發展中心	桃園市立羅浮高中
15:20~17:00	原住民族知識融入 教案	宋鴻偉主任	桃園市立羅浮高中
17:00~17:10	休息	國立東華大學原住民課程 發展中心	桃園市立羅浮高中
17:10~18:10	原住民族課程實務	瑪紹彼蘭主任	桃園市立羅浮高中
18:10-19:10	晚餐	國立東華大學原住民課程 發展中心	

19:10	住宿安排	國立東華大學原住民課程 發展中心	
-------	------	---------------------	--

2、 第二天流程(10/4)

教案工作坊教師研習桃園場					
時間	課程內容	講師			備註 (地點)
10:00~12:00	教案撰寫	張振坤主任	宋鴻偉主任	瑪紹彼蘭主任	桃園市立 羅浮高中
12:00~13:00	午餐	國立東華大學原住民課程發展中心			
13:00~16:00	教案分享與交流	張振坤主任	宋鴻偉主任	瑪紹彼蘭主任	桃園市立 羅浮高中
16:00~18:00	綜合座談	張振坤主任	宋鴻偉主任	瑪紹彼蘭主任	桃園市立 羅浮高中